



招生概况

[招生概况](#)
[硕士招生](#)
[博士招生](#)
[高校合培生招生](#)
[课题研究生招生](#)
[留学生招生](#)
[港澳台招生](#)
[大学生实习](#)
[夏令营](#)

当前所在位置：招生工作 -> 招生概况

2019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日期：2018-11-15，查看：7397

字体大小：[AAA](#)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简称“宁波材料所”）是由中国科学院、浙江省、宁波市三方共同出资组建的浙江省首家中科院直属科研机构，是着眼于集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科技服务、人才培养于一体的综合性工业技术研究机构。

2019年我所计划在材料物理与化学、材料加工工程、高分子化学与物理、有机化学、物理化学、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等6个专业招收博士生49名（含统考博士、硕博连读、直博生）。

一、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报考宁波材料所普通招考的博士学位研究生，需满足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已获得国家承认的全日制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或为全日制应届硕士生（最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4. 具有良好的科研潜质，且对科研工作有浓厚兴趣，在相关领域已有一定的科研基础；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教育部和研究所规定的体检要求；
6. 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7. 境外留学人员应获得硕士学位，并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进行硕士学历学位认证后方可报名。

（二）、全日制优秀在学硕士生报硕博连读转博的，按照本简章规定进行网报。

（三）、在高校取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可以按直接攻读方式录取为博士研究生（简称直博生）。已被确定接收的直博生必须完成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的填报录取，无需参加中国科学院大学的博士招生网报。

（四）、我所可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该专项计划实行“与普通招考生统一考试、单独划线录取、定向少数民族地区培养”的政策，主要面向少数民族考生。报考该专项计划的考生，除了需具备上述第（一）款中各项条件外，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立志为西部大开发和民族地区发展服务。
2. 考生原籍在西部12省、自治区、直辖市，海南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河北、辽宁、吉林、黑龙江4省民族自治地方和边境县市，湖南湘西自治州、张家界（享受西部政策的一县两区）、湖北恩施自治州等地区，或者是内地西藏班、内地新疆高中班、民族院校、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基地和民族硕士基础培训基地等学校和培训机构的教师和管理人员。
3. 经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同意报考。
4. 保证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单位或地区就业。

5. 我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不得以硕博连读方式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普通博士计划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不得以硕士应届生身份报考我校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但在征得定向单位所在省市教育主管部门书面同意后可以在毕业时作为应届硕士生参加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招考，经初试和复试考核合格拟录取后须重新签订三方协议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博士毕业后须按协议规定回定向省份就业。

（五）、现役军人考生，按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规定办理报考手续。

（六）、我所不接收外单位报考定向生（少干计划除外）。

注：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将不予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报名时间、方式及报名手续

考生在网报前，请务必仔细阅读中国科学院大学2019年博士招生网上报名公告和我所的网上报名公告，凡未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1. 网上报名时间:

秋季入学博士生网报时间：2018年12月12日-2019年1月12日。本次网报包括硕博连续读转博考核和普通招考（含申请-考核制方式考生、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两种招生方式。

2. 网上报名方式：

请考生登陆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http://admissionucas.ac.cn>），点击“博士报名”，根据自己的情况分别选择“普通招考”、“硕转博”两种类别之一进入相应的报名系统中，进行考生注册。其中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在“普通招考”类别中报名，进入系统在考试方式栏中选择“少数民族骨干计划”。

具体报考专业及研究方向以招生信息网中公布的为准（[点击查看招生专业目录](#)），普通招考类别中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试方式和考试科目与普通考生不同，请仔细阅读报考公告后按要求进行选择填报。

注：请考生务必认真填写并仔细核对本人的姓名、性别、民族、身份证号、报考类别（定向或非定向）、硕士专业等重要信息。报考信息和录取信息在报名结束后不再受理修改信息的申请，因报名信息错误导致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网上报名成功后，报考“普通招考”类别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我所提交下列书面材料：

（1）网上报名系统生成的《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信息表》打印件（请务必核对各项信息正确，并确认打印表格的完整）；

（2）《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点击下载](#)）；

（3）2名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专家推荐书（推荐书须加盖专家所在单位教育管理部门印章，推荐书在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资料下载”区下载，由推荐专家填写后寄至研究生部，也可密封后由考生转交），2封推荐信中其中1名须为申请考生的硕士导师；

（4）已获硕士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提交硕士期间课程成绩单，硕士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的复印件，学位论文全文及论文评议书和学位答辩决议书复印件；

（5）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在学期间课程成绩单、学生证复印件、论文开题报告、中期考核报告，并在入学前补交硕士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的复印件；

（6）能证明申请者学术水平的其它材料，如发表的学术论文、国际国内重要学术会议报告、专利、获奖情况等；

（7）《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导师书面同意报考意见表》（[点击下载](#)，由报考导师提交至研究生部）；

（8）英语水平证明材料（四、六级证书，近三年内TOFEL、雅思、GRE成绩证明等）；

（9）获境外学历人员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10）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由原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民教处（高教处）审核盖章的《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空表可从中国科学院大学招生信息网“资料下载”区下载）。

申请硕博连续读转博的考生需要提交的报名材料另行通知。

纸质报名材料邮寄地址（快递、挂号信等方式均可，接收材料截止时间为2019年1月12日，以邮戳日期为准）：

地 址：浙江省宁波市中官西路1219号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研究生部

收件人：杨方

联系电话：0574-87911122

4. 报名费

报名及提交材料环节无需缴纳费用。通过材料审核、学术审核并最终进入复试考核的考生须在复试报到时缴纳报名费，标准为150元/人。

三、招考形式及时间

1. 普通招考：采取“申请-考核”制。

形式审核：由招生工作小组指定研究生部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包括对报考材料进行真实性、完备性、规范性等方面的审核。

学术审核：由招生工作小组组织相关学科专家组成资格审核专家组对考生的报考材料进行学术审核，学术审核通过人数原则上不超过招录指标人数的3倍。

形式审核和学术审核均通过者，即通过资格审核，研究生部将发送复试考核通知（复试时间大概安排在2019年3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复试考核：分为外语水平考核、专业能力测试、综合能力面试3个环节。

外语水平考核。满足以下条件之一者，可以免参加外语水平考核。

（1）参加国家英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550分及以上，或参加国家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5分以上；

（2）近三年内，参加新托福（TOEFL）考试成绩80分以上，或参加雅思（IELTS）考试成绩6.0分以上，或参加新GRE成绩260分以上；

（3）在英语国家或地区有1年以上（含1年）全日制学习经历的人员，需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和成绩单。

未满足上述条件者，需参加由研究生部统一组织的英语测试（由我所命题，难度与六级试题相当，重点考察考生阅读、写作能力）。英语测试采用闭卷百分制，测试分数线设定为60分，通过英语测试者方可参加专业能力测试和综合能力面试环节。

专业能力测试一。考生通过英语水平考核后，向研究生部提交一份完整的研究计划（不少于2000字），对博士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课题或方向，进行详细的阐述。研究生部组织专家组对考生的研究计划予以评估打分，其权重为15%。

专业能力测试二。考生需参加报考学科的基础专业知识测试，主要考察考生对报考学科基础专业理论知识的掌握程度，采用闭卷百分制，其权重为15%。

对部分成绩优异或在相关学科领域已有较好科研基础的考生，满足下列条件者，无需参加学科专业知识测试，其测试成绩赋为满分：

已在相关领域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身份（导师排名不计）发表SCI论文2篇（其中机械专业需发表2篇EI或1篇SCI期刊收录论文），或在相关领域的顶级期刊发表1篇学术论文（以博士“申请-考核”制专家组审核为准）。

综合能力面试。由招生工作小组按材料、化学、机械等学科组成立综合面试专家组，组织开展综合能力面试答辩。

考生须准备20分钟左右的PPT报告，报告内容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硕士期间学习和科研情况、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对报考专业前沿研究的理解，以及博士期间研究计划等。专家组提问和答辩时间为20分钟左右。考核专家按百分制给每位考生量化打分。

考核总成绩=专业能力测试30%+综合能力面试70%。

2、“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招考：不参与“申请-考核”制，须按中国科学院大学普通招考的方式参加全校统一考试。

初试时间：业务课一：2019年3月15日 上午 8:30-11:30

业务课二：2019年3月15日 下午14:00-17:00

外国语：2019年3月16日 上午8:30-11:30

复试时间与普通招考时间一致，另行通知。

3、硕博连读招考：2019年3月组织硕博连读转博考核，确认转博录取名单。

四、体格检查

体检在复试阶段组织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 卫生部 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的要求、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 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进行。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

五、录取和入学注册

1. 普通类别的招生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申请-考核”制成绩、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其中“申请-考核”成绩不及格考生不予录取。政审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2. 原则上当年度已招录硕博连读生、直博生满2名的导师当年不再考虑安排统考博士生的招录名额, 请考生报名前务必与报考导师沟通确认; 导师介绍详见: <http://graduate.nimte.ac.cn/direction.html>

3.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录取的考生, 录取类别为定向生, 在录取前须签署三方定向培养协议。录取数据上报后不得变更录取类别。

4. 被录取的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到注册。如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 须提供有关证明, 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录取单位请假, 经批准后方可有效。无故逾期10个工作日不报到者, 取消其入学资格。

5. 被录取的应届硕士毕业生, 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未获得硕士学位者或不能提供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者, 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6. 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录取为直博生的, 应在入学报到时出具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原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者, 或者不能提供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证书原件者, 取消其博士入学资格。

六、收费及待遇

中国科学院大学2019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继续按照国家规定进行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改革, 对新入学的所有博士研究生全面收取学费和住宿费, 同时将完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 提高优秀在学研究生的奖助力度。

国家计划内全日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的学费标准为10000元/年·生, 按学年收取。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的收费标准同上。

硕博连读转博考生经考核录取为博士的, 入学时按博士身份缴纳学费。

直博生入学时即按照博士研究生身份缴纳学费并享受对应的奖助体系。

我所目前已建立相对完善的研究生奖助政策体系, 研究生在读期间享有丰厚的奖助学金(不含学业奖, 硕士研究生30000元/年, 博士研究生45000元/年)。科研综合能力突出的学生, 还可申请国家、中科院、研究所、企业设立各类奖学金。

七、学习年限

中国科学院大学招收的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主要实行全日制的培养方式。

1. 博士生学制一般为3、4年, 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6年;

2. 通过硕博连读方式招收的博士生, 包括硕士阶段在内修读年限一般为5年、6年, 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8年;

3. 通过直接攻博方式招收的直博生, 学制一般为5年、6年, 最长修读年限(含休学)不得超过8年。

八、违纪处罚

对于考生申报虚假材料、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招生规定的行为, 将按教育部修订后的《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九、就业

非定向博士生毕业后在国家的就业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就业; 定向培养的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博士生毕业时按定向协议到定向地区或单位就业。

十、其它

1. 考生因报考少数民族骨干计划博士研究生与原所在单位或定向及服务合同单位产生的纠纷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上述问题导致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 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 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2. 本简章如有与国家新出台的招生政策(含相关时间节点)不符的事项, 以上级单位新政策为准。

十一、联系方式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中官西路1219号

邮 编: 315201

网 址: <http://www.nimte.ac.cn>

职能部门: 研究生部

联系人: 杨方

电 话: 0574-87911122

传 真: 0574-87910728

E - mail: yangfang@nimte.ac.cn

欢迎有志于我国新材料、新能源、先进制造、生物医学工程领域研究的青年学者来所学习深造, 施展才艺。

2019年我所已招收直博生20名，剩余招生名额情况详见通知：<http://graduate.nimte.ac.cn/view-15589.html>

 打印本文本 |  收藏本文 |  回到顶部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 © 2007-2012 版权所有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中官西路1219号 邮编：315201
建议使用1024*768分辨率，16位以上颜色，Microsoft IE8以上浏览器访问本站。